



刘爱义

律师

城市：
北京

电话：
010-8287 0288

邮箱：
liuaiyi@baclaw.com

执业专长

刑事犯罪辩护、民商事案件代理

个人简介

刘爱义律师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律系，具有扎实的法学理论功底，律师执业30余年，积累了丰富的诉讼实务经验。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第十届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。

刘律师长期专注于刑事犯罪辩护与民商事争议解决，尤其擅长处理重大、复杂、疑难的职务犯罪、暴力犯罪及经济犯罪案件。其执业风格严谨细致，注重证据审查与法律论证的有机结合，善于在庭审中精准把握辩护要点，多次成功实现罪名变更、不起诉、无罪判决等有利结果，切实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在民商事领域，刘律师曾为多家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和普通群众提供包括合同、担保、借贷、知识产权、婚姻家庭、继承、劳动争议等民商事案件代理服务，常年法律顾问及法律服务入库单位包括新华社、国家电网、中国电力建设集团、中国铝业集团、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现诺德股份）等。

代表业绩

- 某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涉嫌贪污罪再审改判无罪案；
- 某省正厅级单位处长涉嫌贪污罪、行贿罪获不起诉案；
- 某市辖区粮食局局长涉嫌贪污罪获不起诉案；
- 赵某涉嫌故意杀人罪变更为故意伤害罪案；
- 王某涉嫌故意杀人罪变更为过失致人死亡罪案；
- 焦某某涉嫌故意杀人罪改判故意伤害罪并适用缓刑案；
- 某村长涉嫌敲诈勒索罪获公安机关撤回案；
- 某心理医生涉嫌诈骗罪获公安机关撤销案件；
- 某留学生涉嫌走私普通货物罪获缓刑案；
- 某直辖市首例高空抛物罪获不起诉案；
- 某民办高校校长被控十七项罪名（庭审中）。